

证券代码：835138

证券简称：宏兴股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1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西环路27号宏兴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7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惠玲
- 6.会议列席人员：楼丽芹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8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8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刘玉利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收到财务负责人隋汉新先生的辞职报告。公司同意其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聘任刘玉利先生为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 号）的要求，经公司核查刘玉利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于 2018 年 9 月 8 日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关于追认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需购置 2 辆 60 吨修井机和 2 辆值班车，拟向公司股东张伟民等 21 人借款，借款期限 3 年，借款额度共计为 365 万元，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随时归还。公司本次向股东借款，按银行贷款当期实际利率支付利息。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李惠玲、殷新泉、潘得军、杨文辉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克拉玛依宏兴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5 日